

证券代码：832220 证券简称：海德尔 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海德尔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海德尔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王群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管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冯元士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冬梅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选举刘冬梅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海德尔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田永鹏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选举田永鹏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海德尔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海德尔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海德尔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